

证券代码：300859

证券简称：西域旅游

公告编号：2024-072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3日（星期一）上午11: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3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12月23日（星期一）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阜康市准噶尔路22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朱生春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2 人，代表股份 74,619,82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141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72,140,72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542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9 人，代表股份 2,479,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99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9 人，代表股份 2,479,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99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9 人，代表股份 2,479,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994%。

3、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体出席了本次会议。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二、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常马瑜、李新萍、方燕、李斌、吴新疆、李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各子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马瑜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27,77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6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387,055 股。

马瑜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李新萍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26,7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386,030 股。

李新萍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方燕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57,94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7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417,228 股。

方燕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李斌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26,7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386,026 股。

李斌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吴新疆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26,74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386,019 股。

吴新疆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李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26,7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386,029 股。

李强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许新强、林素、王永宏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各子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许新强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56,7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5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416,017 股。

许新强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林素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26,76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386,048 股。

林素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王永宏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42,3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6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401,626 股。

王永宏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朱生春、杲莉、马思源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各子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朱生春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42,3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6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401,633 股。

朱生春当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杲莉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26,74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386,028 股。

杲莉当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3 选举马思源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74,526,7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数：2,386,026股。

马思源当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竞蓬律师、周昊臻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